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抵押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电子”）因经营周转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预计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不超过三年。上述综合授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00 万，并由华东电子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科技”）在高新区创大东路 6 号综合办公楼 1302 室、1701 室、1702 室为该笔业务提供抵押担保 7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二、抵押担保事项进展

近日，华东电子、华东科技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署了《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华东科技为华东电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发生的 7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抵押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华东科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抵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 1、抵押人：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抵押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 3、债务人：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 4、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及期间：人民币 700 万元整；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2029 年 4 月 13 日。
- 5、抵押物名称及评估价值：抵押人在烟台高新区创大东路 6 号综合办公楼 1302 号（鲁（2019）烟台市高不动产权第 0012764 号）、1701 号（鲁（2019）烟台市高不动产权第 0012778 号）、1702 号（鲁（2019）烟台市高不动产权第 0012746 号）房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410 万元。
- 6、抵押担保范围：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

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拍卖费、变卖费等）。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 15,463 万元（该金额不含本金之外的其他衍生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6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14,83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17%。

五、备查文件

1、华东电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署的《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2、华东科技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 日